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中〔2005〕33号

关于组织我市中学生参加第二十二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各市直中学：

根据省科协、省教育厅联合下发的闽科协发青〔2005〕9号文件精神，我市将组织高中学生参加第二十一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竞赛时间、地点：预赛为 2005 年 9 月 4 日上午 8 30-11 30。竞赛地点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；市直学校、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的竞赛地点设在泉州一中。

复赛时间为 9 月 24 日至 25 日，地点在福州大学。

2、参加对象：本学年度在校高中学生。

3、考试范围：以全国竞赛委员会制定的《全国中学生物理竞赛内容提要》为依据。

4、报名：各校应在 6 月 10 日前向所在县（市、区）教

师进修学校物理教研员报名；各县（市、区）汇总后在6月12日前报送泉州市教科所周志宏老师；市直学校、鲤城区、丰泽区、洛江区的学校直接向泉州市教科所周志宏老师报名。

5、奖励：根据预赛成绩，我市将表彰一、二、三等奖学生各若干名，并从中选出复赛的学生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二〇〇五年五月十七日

主题词：教育 高中 物理竞赛 获奖通知

抄 送：各县（市、区）教师进修学校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5年5月18日发